

那天,一场有惊无险的“火烧红莲寺”,又在我家厨房内轰轰烈烈上演。当然,说“红莲寺”太过夸张,其实是灶头上的东西烧焦了,弄得烟雾腾腾,且直冲门外,像《一千零一夜》里那个妖怪要显灵了,怪吓人的。而此时我们那位掌管5个平方米厨房的“总理大人”,就在隔壁房里忘乎一切地在看手机。得,又是手机惹的祸。不过话又说回来,这年头烧焦东西已令我们俩都从容不迫了,现在则更成了我太太拿手的一个品牌,若没了这股填满家庭温情的可爱味儿,我反不习惯了,你说怪也不怪!

是啊,随着年纪一年年上去,我太太身上会暴露出许多缺点(其实我这个犟头倔脑的老公又何尝不是这样)。忘记性大造成的麻烦,只是其中之一,还有二,三。但我又看到她身上固有的善良。她热心于为人着想,送温暖等等的优点,依然保持着,且有发扬光大之势,而这正是让我十分感动、十分欣赏的地方,也难怪人家都愿和她交朋友。给她点个赞,是我情不自禁想要做的事。

这样拥挤的公交车上,我这个年近八十却一头黑发的太太总算可以落了座。腾出这个座位的小青年,是到站了才起的身。恰在此时,上来一对老夫妻。女的满头白发,年纪也不过七十吧,但步履迟缓,一脸病态。我太太本可心安理得,眼睛闭闭,但她却下意识地立即起身让座,反应之快极态度之坚决,令对方不忍回绝。随后便是投来一连串的谢谢。这一幕我都在眼里,心里不免暗

来。这可慌得那服务员一边叫让我来我,一边就来抢我太太手中的家伙。是,说起来又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但反映出的境界,可想而知。我平日总在有意识观察我太太,怀着一份不断发现新大陆的欣喜心情。持之以恒,也许我真可以圆一个高不可攀的作家梦了——至少当一名报告文学作家。说实在的,我这位快到八十的太太现在还对生活充满热情,有追求,说到那种飞起来的感觉,简直神采飞扬!这说的不是去国内国外游历,或是吃遍天下美食,而是想买个车,开开心心过把瘾,到高速公路上,油门到底开个痛快!说起来,她60岁那会儿,曾一举拿下各项驾考考核,让驾校教车的师傅脸上大放异彩,也让那个培训处仿佛爆发了一颗原子弹,据说后来投奔该驾校想学车的人踏破门槛。当然因儿女的“无情”阻拦,她只好拿着个驾照,仰天长叹矣。

好了,杯友们,这就是我的太太,一个深知纯洁和优雅是怎么回事的太太,一个正宗的老三届老高中的太太。写作此文时是元旦,1月1日正是她的生日,特别好记。这篇小文算是个表表心意的生日礼物,尽管这个小女生不免会客客气气地骂我一声“神经病”!

周六,女儿把周日的羽毛球训练课提前上了。球友们盼着她周日再打一场,我说我们有事,人家问,啥事啊?我笑说,我们要去抓小蝌蚪啊。春天的小蝌蚪不等,一不留神就长出四条腿了。

每年三月,去池塘边抓蝌蚪是我家的固定活动。晚上,丈夫趁着下楼扔垃圾的工夫,把女儿的小自行车推去车行保养,给链条上油,给轮胎打气。这两样给店主多少钱合适呢?五块有点多,两块像是施舍人家,于是把冰箱里剩下的红肠带上,保养完车子,送给店主的两条狗吃。

出行前带上保温杯,准备一个洗净的矿泉水瓶子,一只打捞网。把小自行车装上自家的SUV,就这么轻装上阵出发了。从浦西穿越新建路隧道到了浦东,把SUV停好,推着自行车,先在阳光下饱食一顿,接着丈夫和我一人扛一部共享单车,我们仨从浦东美术馆这一头开始了骑行。

三月末的上海,陆家嘴滨江的骑行道的人不多,估计都涌去了顾村公园和辰山植物园看樱花。而我们,在层层密密的绿化带中看到一片蔓延的粉色樱花。其实,除了网红打卡点,上海可以看樱花的

地方,太多了。除了樱花,白玉兰也盛开着,又大又香。每次骑过白玉兰树下,都要深呼吸一口,扎扎实实地感受到了春天。

骑行道上每隔一段就有减速带,骑也骑不快。我最喜欢的是有一段路,高低起伏连续四五个坡度,像女儿小时候看的动画片《嗨道奇》里的画面,非常卡通的感觉,刚下一个坡度又上一个坡度。《更衣记》的末尾怎么写的来着?“一个小女孩骑了自行车冲过来,卖弄本领,大叫一声,放松了扶手,摇摆着,轻快地掠过。在这一刹那,满街的人都充满了景仰之心。人生最可爱的当儿便在那一撒手罢?”连绵不绝的上下坡,给了我们好几次这样撒手的好快乐。

我平时缺少锻炼,核心力量不如丈夫和女儿,每到上坡路的地方就踩不动踏板,渐渐落在后面,永远处在奋力追赶的位置;然而一不留神,又沉浸在刚刚被割过的青草香气中,一个恍惚,差开的距离就更远了。

骑到前几年抓小蝌蚪的地方,发现那片四四方方的池塘不见了,变成了建筑工地。我们停下车,继续往前走。好在不远处,还有一片狭长的池塘,里面都是像逗号一样的蝌蚪。女儿拿过网兜打捞,撩上来密密麻麻的小蝌蚪,像吐出来的西瓜籽一

样吸附在网上。女儿胆小,不敢触碰,我作为她的“一只手”代劳。其实我觉得蝌蚪黏糊糊的怪恶心的,但是身边有崇明长大的同事曾笑嘻嘻跟我们分享儿时吞小蝌蚪当补药吃的经历,听过那个以后,我对蝌蚪就“脱敏”了——只要不让我生吞,抓两下有什么可怕的?

我把小蝌蚪擦在手心上,让它们慢慢挪到瓶口,让它们滑进去。那手感,有点像在日本泡过的一种足浴温泉,小虫虫吸附在腿上吸食死皮,痒痒的。安顿好蝌蚪,女儿又往矿泉水瓶子里装了点池塘水,大功告成。带回家放在窗台上

养着,看它们随时序迁移,慢慢长出四条腿,慢慢退去小尾巴,最后变身——会是癞蛤蟆,还是“王子”?未知的,总是一种盼头。丈夫和女儿还意犹未尽,继续回归骑行道。我选择歇息,在长椅上躺下,把保温杯搁在脖子下面当枕头,看着头顶随风摇摆的树叶,不知不觉打了个盹。一觉醒来,他们骑行折返回来了。天光尚好,满载欢喜而归。

上海的春天,说短不短,说长也不长。时光不等人,一不留神就过去了。赶紧抓住啊,错过了,等一年!

翻阅到航空广告:天地之间,群山巍巍,草地绵绵,男主角正坐在“大自然”的候机椅上,仰望远方,等待登机起飞。文字醒目:“转机,是告别前一程的精彩,也是迎向未知的期待。”看着画面,内心悸动。想着此时世界各地的航班正穿梭于云层之间,伴着降落,一些人抵达,另一些人转机。

转机,告别前一程的精彩,实现生命的流转。“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古希腊哲人赫拉克利特站在爱琴海边,看着潮水漫过脚踝又退去时顿悟,生命的本质不在固守,而在流转,在告别中再度出发。转机,迎向未知的期待,唱响着生命

的不息。古丝绸之路上往来的商队,总会在中转驿站卸下疲惫,交换丝绸、茶叶、琉璃,神话与见闻,成为再次启程时的补给。转机,在期待中且行且达。

人生的转机,抵达与出发,是生命最本真的形态,就像候鸟永远追逐着季节的流动,完成着飞越时空的壮丽迁徙。转机不是停顿,每一次都在完成着某种精妙的衔接。永不停歇的流转,是生命保持鲜活的秘密。过去去成为精彩的沉淀,未来的期待便获得了新鲜的沃土。

“万里风腾仍有路,莫愁四海正风尘。”日月经天,江河行地,古今人生,告别期待,总有转机,抵达精彩。

需要赘笔,古人提倡“睡不厌席,觉不厌伸”,即睡觉时多曲体,醒来时多伸展。古人早知道,曲体往右边睡较为好一些,因为左边是心脏的位置,朝左睡会压迫到心脏。然而死加心的怨,主要表达一种因积郁不平而产生的情绪反应,这是种抽象内在的心理活动。我认为这里“死”之重点不在睡姿好,而在藉睡姿的“弯”导出与唱和心不舒展的“弯曲”的“怨”:责怨、悔怨、仇怨、抱怨等。

无疑,死是死字家族的祖先,我研究认定含(死)的后造字同怨一样“死”不是历来所谓仅为形声字声部,都有表“曲、屈、弯”形义:1.宛,静谧月夜,人在屋内(宀,甲文,图四)安稳(这里兼指睡姿好)地睡觉,宛的人月弯曲便有了美好字义,并行义美好的宛之词汇:宛

卧的人(见图四甲文宛)。需要赘笔,古人提倡“睡不厌席,觉不厌伸”,即睡觉时多曲体,醒来时多伸展。古人早知道,曲体往右边睡较为好一些,因为左边是心脏的位置,朝左睡会压迫到心脏。然而死加心的怨,主要表达一种因积郁不平而产生的情绪反应,这是种抽象内在的心理活动。我认为这里“死”之重点不在睡姿好,而在藉睡姿的“弯”导出与唱和心不舒展的“弯曲”的“怨”:责怨、悔怨、仇怨、抱怨等。

无疑,死是死字家族的祖先,我研究认定含(死)的后造字同怨一样“死”不是历来所谓仅为形声字声部,都有表“曲、屈、弯”形义:1.宛,静谧月夜,人在屋内(宀,甲文,图四)安稳(这里兼指睡姿好)地睡觉,宛的人月弯曲便有了美好字义,并行义美好的宛之词汇:宛

卧的人(见图四甲文宛)。需要赘笔,古人提倡“睡不厌席,觉不厌伸”,即睡觉时多曲体,醒来时多伸展。古人早知道,曲体往右边睡较为好一些,因为左边是心脏的位置,朝左睡会压迫到心脏。然而死加心的怨,主要表达一种因积郁不平而产生的情绪反应,这是种抽象内在的心理活动。我认为这里“死”之重点不在睡姿好,而在藉睡姿的“弯”导出与唱和心不舒展的“弯曲”的“怨”:责怨、悔怨、仇怨、抱怨等。

无疑,死是死字家族的祖先,我研究认定含(死)的后造字同怨一样“死”不是历来所谓仅为形声字声部,都有表“曲、屈、弯”形义:1.宛,静谧月夜,人在屋内(宀,甲文,图四)安稳(这里兼指睡姿好)地睡觉,宛的人月弯曲便有了美好字义,并行义美好的宛之词汇:宛

卧的人(见图四甲文宛)。需要赘笔,古人提倡“睡不厌席,觉不厌伸”,即睡觉时多曲体,醒来时多伸展。古人早知道,曲体往右边睡较为好一些,因为左边是心脏的位置,朝左睡会压迫到心脏。然而死加心的怨,主要表达一种因积郁不平而产生的情绪反应,这是种抽象内在的心理活动。我认为这里“死”之重点不在睡姿好,而在藉睡姿的“弯”导出与唱和心不舒展的“弯曲”的“怨”:责怨、悔怨、仇怨、抱怨等。

永远活着

宋利

伴随着成长,我开始懂得了死亡是每一个人都逃离不掉的真相,生死相伴,生的终极就是死。在耳闻目睹了认识的和不认识的人的生命终结,也曾数次为逝者送行后,我坚信:死是自然规律,是必然的。人生一世,草木一秋,万物如此。

然而,在众多的逝者中,我发现有的人并没有死,永远地活着。他们是父母、老师、家人和益友,让我魂牵梦绕,久久不忘。我手机里仍然保留着他们的照片和视频,偶尔看看。他们的音容笑貌不时地在我眼前楚楚再现,那慈祥,那和蔼,那可亲,那敬畏的样子如影随形,伴我左右,在我生活圈子里跳动,在我心中常驻。

静下心来想,古往今来,永远活着的人其实很多很多。他们是受人民爱戴的领袖,保国为民的英雄,为人类做出贡献的科学家,启迪灵魂的作家、艺术家……他们的名字、相貌、伟业和作品,代代相传,流芳千古。这些人虽死犹生,永远活在亿万民众的心里。

死是必然的,永远活着也是可能的,但只是“有的人”。如果想要永远活着,就要努力成为“有的人”。

样吸附在网上。女儿胆小,不敢触碰,我作为她的“一只手”代劳。其实我觉得蝌蚪黏糊糊的怪恶心的,但是身边有崇明长大的同事曾笑嘻嘻跟我们分享儿时吞小蝌蚪当补药吃的经历,听过那个以后,我对蝌蚪就“脱敏”了——只要不让我生吞,抓两下有什么可怕的?

我把小蝌蚪擦在手心上,让它们慢慢挪到瓶口,让它们滑进去。那手感,有点像在日本泡过的一种足浴温泉,小虫虫吸附在腿上吸食死皮,痒痒的。安顿好蝌蚪,女儿又往矿泉水瓶子里装了点池塘水,大功告成。带回家放在窗台上

养着,看它们随时序迁移,慢慢长出四条腿,慢慢退去小尾巴,最后变身——会是癞蛤蟆,还是“王子”?未知的,总是一种盼头。丈夫和女儿还意犹未尽,继续回归骑行道。我选择歇息,在长椅上躺下,把保温杯搁在脖子下面当枕头,看着头顶随风摇摆的树叶,不知不觉打了个盹。一觉醒来,他们骑行折返回来了。天光尚好,满载欢喜而归。

上海的春天,说短不短,说长也不长。时光不等人,一不留神就过去了。赶紧抓住啊,错过了,等一年!

翻阅到航空广告:天地之间,群山巍巍,草地绵绵,男主角正坐在“大自然”的候机椅上,仰望远方,等待登机起飞。文字醒目:“转机,是告别前一程的精彩,也是迎向未知的期待。”看着画面,内心悸动。想着此时世界各地的航班正穿梭于云层之间,伴着降落,一些人抵达,另一些人转机。

给我的太太点个赞

童自荣

那天,拥挤的公交车上,我这个年近八十却一头黑发的太太总算可以落了座。腾出这个座位的小青年,是到站了才起的身。恰在此时,上来一对老夫妻。女的满头白发,年纪也不过七十吧,但步履迟缓,一脸病态。我太太本可心安理得,眼睛闭闭,但她却下意识地立即起身让座,反应之快极态度之坚决,令对方不忍回绝。随后便是投来一连串的谢谢。这一幕我都在眼里,心里不免暗

来。这可慌得那服务员一边叫让我来我,一边就来抢我太太手中的家伙。是,说起来又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但反映出的境界,可想而知。我平日总在有意识观察我太太,怀着一份不断发现新大陆的欣喜心情。持之以恒,也许我真可以圆一个高不可攀的作家梦了——至少当一名报告文学作家。说实在的,我这位快到八十的太太现在还对生活充满热情,有追求,说到那种飞起来的感觉,简直神采飞扬!这说的不是去国内国外游历,或是吃遍天下美食,而是想买个车,开开心心过把瘾,到高速公路上,油门到底开个痛快!说起来,她60岁那会儿,曾一举拿下各项驾考考核,让驾校教车的师傅脸上大放异彩,也让那个培训处仿佛爆发了一颗原子弹,据说后来投奔该驾校想学车的人踏破门槛。当然因儿女的“无情”阻拦,她只好拿着个驾照,仰天长叹矣。

好了,杯友们,这就是我的太太,一个深知纯洁和优雅是怎么回事的太太,一个正宗的老三届老高中的太太。写作此文时是元旦,1月1日正是她的生日,特别好记。这篇小文算是个表表心意的生日礼物,尽管这个小女生不免会客客气气地骂我一声“神经病”!

周六,女儿把周日的羽毛球训练课提前上了。球友们盼着她周日再打一场,我说我们有事,人家问,啥事啊?我笑说,我们要去抓小蝌蚪啊。春天的小蝌蚪不等,一不留神就长出四条腿了。

每年三月,去池塘边抓蝌蚪是我家的固定活动。晚上,丈夫趁着下楼扔垃圾的工夫,把女儿的小自行车推去车行保养,给链条上油,给轮胎打气。这两样给店主多少钱合适呢?五块有点多,两块像是施舍人家,于是把冰箱里剩下的红肠带上,保养完车子,送给店主的两条狗吃。

出行前带上保温杯,准备一个洗净的矿泉水瓶子,一只打捞网。把小自行车装上自家的SUV,就这么轻装上阵出发了。从浦西穿越新建路隧道到了浦东,把SUV停好,推着自行车,先在阳光下饱食一顿,接着丈夫和我一人扛一部共享单车,我们仨从浦东美术馆这一头开始了骑行。

三月末的上海,陆家嘴滨江的骑行道的人不多,估计都涌去了顾村公园和辰山植物园看樱花。而我们,在层层密密的绿化带中看到一片蔓延的粉色樱花。其实,除了网红打卡点,上海可以看樱花的

地方,太多了。除了樱花,白玉兰也盛开着,又大又香。每次骑过白玉兰树下,都要深呼吸一口,扎扎实实地感受到了春天。



报春 马星培 画

七夕会

张新连

春风送暖咸鸡香

张新连

美食

冬阳灿烂,晾衣架上悬挂的咸鸡水分蒸发,风味浓缩,慢慢硬朗阳刚起来,晶莹的油花,像刚睡醒婴儿的小眼睛,兴奋地眨啊眨的。腊月里,妹妹送来一大袋杀好洗净的老母鸡,只只瘦骨嶙峋,一看就知道是漫步在田野里,草丛中自由觅食的散养鸡。一时吃不完,用炒过的食盐、香叶、丁香、八角,外加高度粮酒腌了几只,密封起来。三天后已入味,拆封取出,拎起来抖落满身的食盐和调料,如同脱去一层薄衣,轻轻挂起。笑眯眯地细看它在风中自在摇曳的俊俏模样,心中盘算着一百种吃法。

季节悄然变换,春风送暖。一天,有客自远方来,遂忍痛割爱,咸鸡泡水,上锅清蒸,一会儿,满屋飘香,让人口水滔滔。

咸鸡冷却,去骨留肉,精心撕成猫胡须一样的细丝,放入盘中,挨挨挤挤,缠缠绵绵的,早没了当初的飒爽英姿,多了几分柔弱和妩媚。剔下的残骨放入一旁。觥筹交错,不知不觉中,鸡丝盘透出瓷器的亮色。朋友说,吃咸鸡,要细嚼慢咽。咸鸡是鲜鸡和阳光、朔风冬季甜蜜的完美结晶,只有满怀初恋般的柔情,才能慢慢体验其中浓缩的无限韵味。

第二天中午,我用咸鸡残骨煮菜饭。为了让缠绕在骨头上的鸡肉入味,把骨头斩成一寸左右的狭长小块,过小则容易散落在菜饭里,品尝时,一不留神,可能会像鱼刺一样,卡在喉咙里。电饭煲中放水,倒入鸡骨和米,水中荡漾着的鸡骨和米粒,像是小树枝上开出的星星点点白花。为了不挡住鸡骨的风头,青菜切成细末,锅中放入一块雪花膏一样的熟猪油,微微炒一下,把浓浓的锅气和猪油的雅香融进青菜中,在饭熟前五分钟倒入锅中拌匀。

乍暖还寒,把小餐桌移到阳台上。菜饭上桌,米粒晶莹透亮,青菜绿得逼眼,鸡骨油光闪烁,看得人心花怒放。再普通不过的米粒和青菜,吸足了鸡骨由内而外丰盈的油脂,迎来了自己的高光时刻。

咀嚼鸡骨同样宜慢慢细品,徐徐回味,风卷残云是出不了味的。骨髓深处,曲线通幽里,拐弯抹角旁,根根有肉屑,处处藏幽香,尤其是关节旁如同丝线一般的肉筋,柔软中蕴含无限韧劲,嚼来嚼去,韵味绵长。黑白相间的剩骨错落堆积在盘中,如同虬藤柔蔓,横逸斜出,层层叠叠,正午碎金般的阳光里,恰似一幅水墨画。